



请输入检索内容

搜索

高级搜索

智能问答

首页

市情

市政府

新闻

政府信息公开

服务

问政

当前位置： 首页 > 公告公示 > 公告公示

关于进一步动态调整疫情防控措施的通告 (2022年第48号)

来源：南通市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指挥部

发布时间：2022-04-14

字体：[大 中 小]

为更好地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经研究，决定对崇川区、通州区、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范围的疫情防控措施进一步动态调整，现通知如下：

一、封控区、管控区继续严格执行疫情防控相关措施（截至2022年4月14日12时的具体范围附后。后续管控范围和措施由属地疫情防控指挥部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动态调整，并及时发布）。

二、自2022年4月15日零时起，对除封控区、管控区外的其他区域，进一步动态调整疫情防控措施如下：

1.非必要不离通，非必要不来通。所有市外来（返）通人员要提前向社区、单位（或入住旅店）双报告，携带24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格落实相应的健康管理措施。

2.重点人群严格落实核酸检测“应检尽检”，一般人群根据属地安排参加区域全员核酸检测。

3.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认真履行疫情防控主体责任、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各项措施的基础上，有序恢复工作和生产经营秩序。

4.所有中小学校（除高三年级外）继续停止线下教学，开展线上教学活动；幼儿园（托幼机构）继续暂停幼儿入园；高校继续实施封闭式管理，各类校外教育培训机构继续暂停线下培训活动。

5.长途汽车客运、公交线路继续暂停营运。

6.封闭式景区、景点和开放式景区内封闭式场所，文化馆、美术馆、展览馆、博物馆、图书馆等室内文化场所，健身房、游泳馆、瑜伽馆、房等室内体育健身场所，影剧院、棋牌室、网吧、酒吧、KTV歌厅、舞厅、游戏游艺厅、剧本杀、密室逃脱等娱乐场所（各类洗浴场所、美容美发除外）、足浴店、保健按摩店等非市民日常生活必需的场所和宗教活动场所继续暂停开放。餐饮服务场所不提供堂食服务。

7.养老院、精神病院、福利院、护理院、监所等重点场所继续实行封闭式管理。

8.所有零售药店继续暂停退热、止咳、抗病毒和抗生素等“四类药品”销售。

9.机关、企事业单位、居民小区、公共场所、行政村等严格执行入口处测体温、查验健康码和行程卡等防控措施。商场超市、农贸市场（批发市场）、公共娱乐场所，以及出租车（网约车）等公共交通工具要严格落实测温查码、规范佩戴口罩、通风消毒等措施。发现行程卡带“*”人员、“健康码”“黄码”人员，立即登记并向属地社区（村居）报告，按规定落实健康管理措施。

10.行程卡带“*”人员、健康码“红码”“黄码”人员不得进入公共场所和人员密集场所，不得乘坐公共交通工具。继续停止聚集性活动，展线下节庆和非必要会议、文体活动，“红事”停办，“白事”极简。

三、广大市民要继续增强防范意识，坚持“防疫三件套”，牢记“防护六还要”，进入公共场所要扫“场所码”（通过“南通百通”APP或信“好通码”小程序获取场所二维码）。如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在做好个人防护前提下，及时就近前往医院发热门诊就诊。

四、市疫情联防联控指挥部将及时通报疫情相关进展情况，请密切关注官方发布，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对不主动报备、故意隐瞒行程配合防疫相关规定、影响干扰疫情防控工作的将予以严肃处理，造成严重后果或情节严重的，将依法追究相关责任。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封控区、管控区范围

(截至4月14日12时)

	封控区	管控区
崇川区	<p>文峰街道：紫东花苑12幢、14幢、19幢、32幢、紫东幼儿园；城市嘉苑75幢；中南世纪城11幢。</p> <p>学田街道：中南御园5幢、6幢、7幢、8幢。</p> <p>任港街道：晨苑小区15幢、17幢。</p> <p>崇川经济开发区（观音山街道）：胜学苑4号楼；世纪新城全城；世纪新城16幢；中南世纪花城一期全城；书院坊全城；世溪花园16幢、23幢。</p> <p>唐南镇街道：和谐汇景新苑15号楼。</p> <p>虹桥街道：丽茵嘉园4号楼；虹桥新村98号楼；新建新村（新建花苑）86幢。</p> <p>狼山镇街道：临江家园17幢；滨江花园27幢。</p> <p>钟秀街道：吴中豪景华庭5幢。</p> <p>幸福街道：幸福新居2幢、7幢、8幢、12幢、13幢。</p> <p>南通大学（啬园校区）：图书馆、综合楼、青教公寓二期。</p>	<p>文峰街道：紫东花苑南片区（除附1、附2幢以外）、紫东花苑北片37幢区域；城市嘉苑；中南世纪城9幢、10幢、12幢。</p> <p>学田街道：中南御园。</p> <p>任港街道：晨苑小区。</p> <p>崇川经济开发区（观音山街道）：除封控区以外的全城。</p> <p>唐南镇街道：和谐汇景新苑。</p> <p>虹桥街道：丽茵嘉园1、2、3、5、6、7号楼；虹桥新村94、95号楼、附96、97、98、99号楼；新建新村（新建花苑）83幢、84幢、87幢。</p> <p>狼山镇街道：临江家园；滨江花园。</p> <p>钟秀街道：吴中豪景华庭。</p> <p>幸福街道：幸福新居（含南区、中区、北区）除封控区以外的其他区域。</p> <p>南通大学（啬园校区）：除封控区以外的全城。</p>
通州区	<p>先锋街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富锦路、通甲河、中港路、通甲路合围区域（富锦花园西区）； 2. 中港路、通甲河、振先路、通甲路合围区域（富锦花园中区）； 3. 通海北路、通甲河、沈海高速、通甲路合围区域（富锦花园东区），三圩头村村委会办公区除外； 4. 富锦路、正港路、沈海高速、通甲路 	<p>先锋街道：除封控区以外的全城。</p> <p>金沙街道：新都花园、城东小区。</p> <p>金新街道：大石桥村。</p> <p>兴仁镇：孙家桥村。</p> <p>川姜镇：志裕村、志南村。</p> <p>十总镇：十总居、志新村、双墩村、柏树墩村、新藤村、于家坝村。</p> <p>东社镇：庆丰居、莲港新村。</p> <p>二甲镇：新市居、葛中村、宝云山村。</p>

	封控区	管控区
	<p>合围区域（先锋街道办事处除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 东至紫东路、南至二号坎河、西至富锦路、北至豪家埭村二十九组、三十组、三十一组交界东西方向水泥路的合围区域； 6. 财富科技园； 7. 花园村10组东至高坝竖河、南至松苗坎北横河、西至宁启铁路护栏、北至花园村八组十组界河的合围区域； 8. 花园新村26号楼； 9. 润锦花苑12号楼三单元；15号楼一单元；20号楼二单元。 <p>金沙街道：太山村新都花园12号楼一单元；城东小区24号楼。</p> <p>川姜镇：志南村4组金港公路路西、南海路南区域。</p> <p>十总镇：二爻居、迎阳村。</p> <p>二甲镇：宝云山村运盐河以北、通海桥以南、宝云山路以西、二甲河以东的合围区域。</p>	
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	<p>小海街道：海悦嘉园50幢；海悦家园64幢；江山鼎15幢；星月花园31、36、37幢。</p>	<p>小海街道：海悦嘉园、海悦家园西区、江山鼎、星月花园。</p>
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	<p>江海街道：星苏花园二期54幢。</p> <p>张芝山镇：五洲幸福湾16号楼。</p>	<p>江海街道：星苏花园二期；金科城（一期、二期）；云锦雅苑小区。</p> <p>张芝山镇：五洲幸福湾。</p>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